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2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2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86 人，代表股份数 1,055,329,40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8469%。

6.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报到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有 2 人，代表股份数 1,035,233,26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7644%。

7.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84 人，代表股份 20,096,14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825%。

8. 中小投资者股东（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784 人，代表股份 20,096,14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825%。

9.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52,719,549	99.7527%	2,293,160	0.2173%	316,700	0.03%	不适用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7,486,287	87.0131%	2,293,160	11.4109%	316,700	1.5759%		通过

注：上述表格中的“比例”是指同意、反对或弃权的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或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尹现波、叶磊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 2026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